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07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所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7,400,594.74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597,948,714.12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621,062,910.45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692,521,823.09元。

结合公司目前业务盈利水平及资金总体使用安排，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前提下，为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拟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现有总股本944,938,9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72,469,458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期，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实施前，若出现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致使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作相应调整，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944,533,116.00 | 944,094,916.00 | 472,047,458.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199,991,892.4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577,400,594.74 | 1,714,657,446.28 | 1,558,306,450.30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9,621,062,910.45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9,692,521,823.09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2,360,675,49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199,991,892.4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1,616,788,163.77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2,360,667,382.40 | | |
|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否 | | |

公司2022至2024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23.61亿元，高于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16.17亿元的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说明

为积极回报广大股东、本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长期发展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时本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目前及未来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其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过去十二个月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形以及未来十二个月内亦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等计划。

四、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08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出于对于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考虑，同时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65亿元人民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投资理财，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人民币65亿元，有效期内可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和期限

为控制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公司可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包括T+1理财）、债券、券商资管计划、券商收益凭证、信托计划、其他资管产品。

4、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于投资理财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5、决议有效期

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6、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投资理财。

7、审议程序

本次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选择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安全系数高、流动性好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现金管理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适度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能提高资金的使用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内控措施和制度健全，投资理财的资金能得到保障。择机理财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65亿元人民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五、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09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办理不超过4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对于发生在当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内的相关事项，董事会不再另行召开会议审议，统一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

上述银行授信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以票质票、票据质押贷款等银行授信业务。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具体银行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

前述授权的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0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因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2025年与关联方杭州安泊家居有限公司发生商品购买、出售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度预计关联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是公司经营发展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董事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任建华、任富佳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 | 杭州安泊家居有限公司 | 11,000万元 | 1691.67万元 | 921.40万元 | 根据公司与地产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预计本年度橱柜销售额度会大幅增加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 杭州安泊家居有限公司 | 1000万元 | 23.06万元 | 164.48万元 | 根据公司2025年经营情况预计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安泊家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任建华

注册资金：7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21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796658122X

注册地址：杭州市临平区经济开发区五洲路55号

经营范围：厨房整体橱柜、五金设备装配生产；货物进出口；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材料。

主要股东：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任建华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360,564,957.08 | 316,945,636.38 |
| 负债总额 | 299,868,041.43 | 258,032,917.23 |
| 净资产 | 60,696,915.65 | 58,912,719.15 |
| 资产负债率 | 83.17% | 81.41% |
| | 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
| 营业收入 | 272,406,760.83 | 212,924,683.3 |
| 净利润 | 3,548,811.58 | -1,784,196.5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杭州安泊家居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杭州安泊家居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杭州安泊家居有限公司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稳定，与公司有良好的合作关系，财务状况良好，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对公司支付的款项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也不存在履约不能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公允价格确定，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和正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经常发生的，与关联方的合作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同时获取公允收益，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1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参与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激励对象名单及其授予数量，确定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2）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期权，并办理授予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2025年股票期权授予协议书》；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必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9）授权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剔除同行业企业样本；

（10）授权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处理事宜，终止激励计划；

（11）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2）授权董事会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股票期权总额度在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13）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2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4年的资产状况与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部分坏账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坏账核销情况概述

公司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是历史积存，欠款方非公司关联方，经公司全力追讨，短期内仍无收回可能性，为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现拟对相关坏账进行核销。

二、本次坏账核销的影响

本次坏账核销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21,958,131.35元，对报告期及以后年度利润无影响，本年度计入资产损失金额6,979,828.06元，将影响报告期损益减少6,979,828.06元，同时公司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通过法律程序行使追索权或者实施清算程序，尽可能减少损失。

上述坏账核销对本年度的经营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3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8日披露了《老板电器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接待时间

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6:00-17:30

二、接待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兴中路339号茅山智能制造B区全球烹饪艺术中心

三、预约方式

参与投资者请于2025年5月12日—5月16日9:00—16:30，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以便接待登记和安排。

联系人：陶一荻

电话：0571-86187810

传真：0571-86187769

邮箱：wg@robam.com

四、公司参与人员

董事长任建华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任富佳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王刚先生，财务总监张国富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相应调整)。

五、注意事项

1、来访个人投资者请携带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卡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来访投资者的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以备监管机构查阅。

2、保密承诺：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要求投资者签署《承诺书》。

3、为提高接待效率，在接待日前，投资者可通过电话、邮件等形式向董事会办公室提出所关心的问题，公司针对相对集中的问题形成答复意见。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4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5年5月6日(周二)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或者直接进入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路演厅(https://ir.p5w.net/c/002508.shtml)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任建华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任富佳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王刚先生、独立董事程志勇先生、财务总监张国富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5日(星期一)17: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5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

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 项目 | 本年影响金额 |
|---|---|
| 营业成本 | 28,568,487.99 |
| 销售费用 | -28,568,487.99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6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2024年度考核条件未达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2024年度考核条件未达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简述

1、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相关议案并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了上述事项。

2、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计划获得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决定或处理与本计划相关的事项。

3、2025年4月29日，公司披露《关于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2024年度考核条件未达成的公告》，根据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2024年度考核条件未达成，公司本年度将不提取用于持股计划的专项基金。

二、关于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2024年度考核条件未达成的说明

根据《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考核年度为2024-2026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当年专项基金提取的条件之一。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2024年度业绩考核条件及达成情况如下：

| 对应考核年度 | 以公司2023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对应考核年度的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A) | | 对应考核年度归母扣非净利润 |
|---|---|---|---|
| | 目标值(Am) | 触发值(An) | |
| 2024 | 10% | 5% | 不低于2023年归母扣非净利润 |

注：上述“归母扣非净利润”指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根据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11,212,654,220.22元，同比2023年上升0.10%，归母扣非净利润为1,455,592,192.81元，同比2023年下降8.08%，业绩未达到考核目标，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2024年度考核条件未达成，公司本年度将不提取用于持股计划的专项基金。

三、本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2024年度考核条件未达成的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也不会影响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7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公司2025年度的中期分红安排如下：

一、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公司在2025年度进行中期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一)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二)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二、中期分红的时间

2025年下半年。

三、中期分红的金额上下限

公司在2025年度进行中期分红金额不低于2025年上半年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0%。

四、中期分红的授权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灵活度，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同时符合上述前提条件及金额上下限的情况下根据届时情况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具体方案，并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后可进行2025年度的中期分红，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8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1、2022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并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于2022年4月1日披露了上述事项。

2、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4月10日，公司通过内部张贴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2022年4月13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计划获得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2022年5月1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7、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和数量

1、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自情况发生之日，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9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注销上述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48,000份股票期权。

2、根据《激励计划(草案)》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考核年度为2022-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之一。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达成情况如下：

| 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 | 行权条件未达成情况说明 |
|---|---|
| 公司需满足下列条件：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 | 公司2024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3.38%，未达成行权条件。 |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若公司业绩考核未达到上述行权条件，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鉴于上述情况，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成，公司将注销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1,672,000份股票期权。

综上，本次共注销1,720,000份股票期权。

三、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数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本次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和股份数量后，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激励对象离职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而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考核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我们同意公司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注销的原因及数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老板电器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上述事项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法律意见书；

4、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25-019

#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1、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并发表同意意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了上述事项。

2、2024年4月26日至2024年5月6日，公司通过公司内部张贴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2024年5月8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计划获得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2024年5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该议案已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